

淮安市主城区污水处理特许经营中期评估项目

采 购 合 同

甲方：淮安市给排水监督管理服务中心

乙方：江苏省城镇供水安全保障中心



甲方：淮安市给排水监督管理服务中心

乙方：江苏省城镇供水安全保障中心

甲、乙双方根据项目编号 JSZC-320800-HAJY-C2025-0014 的 淮安市主城区污水处理特许经营中期评估项目 磋商采购结果及磋商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达成如下服务合同：

一、服务及要求

本合同所提供的服务及要求详见“项目采购需求”。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的总金额（大写）为 伍拾捌万贰仟元 人民币，分项价格详见乙方提交的报价表。

三、服务时间和地点

（一）服务时间：2025 年 12 月 5 日前完成评估工作，并通过评审。

（二）服务地点：由采购人指定。

四、付款

合同签订并经见证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预付60%总价款预付款，完成报告并通过评审后，修改完善后15日内付清剩余40%价款（不计利息）。

五、履约保证金：不收取

六、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作如下 2 处理：

1、申请仲裁。选定仲裁机构为 淮安仲裁委员会。

2、提起诉讼。约定由采购人所在地法院管辖。

七、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如有变动，必须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方可更改。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代理机构执壹份。

八、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合同主要条款和通用条款；
- 2、磋商文件和乙方的响应文件；
- 3、成交通知书；

4、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甲 方：淮安市给排水监督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乙 方：江苏省城镇供水安全保障中心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附件：

第五章 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四季青污水处理厂（10.5万吨/日），淮安同方水务有限公司特许经营；第二污水处理厂（10万吨/日），淮安同方水务有限公司特许经营；主城区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委托运营项目（5万吨/日），淮安同方清安水务运营有限公司委托运营；污泥高干脱水项目（300吨/天，以80%含水率计），淮安国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特许经营。

★二、中期评估周期：

2022年—2024年三个运营年。

★三、中期评估要求：

（一）根据《江苏省城市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中期评估制度》和招标人要求确定本次中期评估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对项目运营管理情况进行评估：从工程建设、企业运营、财务状况、内部管理、协议履行等方面进行全方位的评价。

2. 对签订的特许经营协议文本的动态适应性进行评估：根据国家、省、市现行法规、政策以及政府对城镇污水处理企业的行业监管要求，对项目系列协议的动态适应性进行分析，并对需要调整、优化的部分提出相关建议。

3. 对政府监管层面的动态适应性进行评估：根据国家、省、市关于城镇污水处理企业进行行业监管的现行法规、政策，对行业主管部门按协议约定对项目实施工行业监管的动态适应性进行评估，并提出相关建议。

★4. 依据《江苏省城镇污水处理定价成本监审办法》有关约定，对项目运行成本、在岗职工工资、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税费、收益率等进行成本监审。

★5. 淮安国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所涉及的药剂投加比。

6. 市政公用设施的建设与改造是否依据规定的基本建设程序和规划要求执行；

7. 行业发展和投资是否满足城市功能的需求；

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是否满足各类标准和规范的要求；

8. 行业服务质量和用户投诉处理情况；

9. 应急预案的制定、执行情况；

10. 成本、价格的控制和执行情况；

11. 规划和年度计划的制定、执行情况；

12. 重要设备、设施的完好情况；

13. 安全生产和管理情况；

14. 招标人要求的有关特许经营其他评估内容；

（二）编制特许经营中期评估的调研方案、调研提纲；

（三）淮安同方水务有限公司、淮安国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用户的调研和访谈；

（四）编制特许经营中期评估报告；

（五）组织实施特许经营中期评估报告专家评审；

（六）根据专家意见加以完善，提交客观公正并符合相关文件要求的评估报告。

★四、商务部分：

（一）服务时间：2025 年 12 月 5 日前完成评估工作，并通过评审。

（二）服务地点：由采购人指定。

（三）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并经见证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预付 60%总价款预付款，完成报告并通过评审后，修改完善后 15 日内付清剩余 40%价款（不计利息）。